

藝人結婚事件

作者：朱伯勝 先生

日期：2009/9/13

城中熱話，本地娛樂界三位藝人名歌手，被傳媒揭發早前在外地註冊結婚。接續就是天天的連環追訪，兩男一女的主角，各人有不同的回應，黎天王還是保持個人風格：「自出道以來，我一向都不會講自己的事，人家的事更加不會講。」一句到尾就回絕了記者的追問。另一邊廂，成了「丁太」的千樞，心情要好，態度合作。她的回應相信最能滿足到記者們的要求，詳盡的交代求婚及結婚過程、也主動提供結婚相片（讓他們好交差），更為隱瞞婚事道歉：「好抱歉，我們都不想呢人…」，記者們照單全收，滿意離場。同樣地在公開道歉的華仔，就沒有那麼幸運，大半個月來被傳媒窮追不捨，受盡輿論抨擊……真令他的 Fans 擔憂，這麼大的壓力承擔得了嗎？直到華仔 8/9 晚在網誌分享婚事公開後的心情，現在「心寬了」！愛護他的人才放下心頭大石。（請勿誤會，我可不是他們的 Fans 呢！）

但這些人和事，令我有所思想。有人只看到謊言、隱瞞等等，但從正面的看：在現今世代不談承諾、離婚率有升無跌的情況下，以及相愛就可以同居的氣候中，他們竟還是選擇了結婚，實在是一件可喜的事！對年青人來說也可以是個好榜樣，因為婚姻乃是神所設立和賜福的！（甚願這三對新人也能蒙主賜福）

我欣賞那不為記者所動、保持真我，不答就是不答，不失「真」的態度。你在教會內多年，與肢體的相處，是最「真」的一面嗎？在離開教會範圍後往外的生活，真的沒有兩樣？要「真」不容易，敢於求「真」，才是與神與人深入交往的起始點。第二位春風滿面的女藝人，她「坦誠的分享」步入婚姻的過程，「主動」的發放結婚照片，讓人同感她新婚的喜悅。在我們教會群體中，你是屬於「主動」的一類人嗎？樂於與人「分享」你的快樂經歷嗎？分牧區、設小組，就是提供一個環境，給背景相近的肢體相聚，幫助大家彼此分享，但最重要的還是你的「主動」，下次開組或見面時，會否主動分享該週的喜悅？當被傳媒「熱切追訪，冷漠對待」時——那受訪者的心靈又豈能不受壓受傷呢？。這時代真的少了一點愛！在教會中，你有多愛身邊的肢體，知道他們受壓嗎？受傷嗎？甚願我們教會家人人多點愛，讓有需要者可以來到，經歷主恩主愛。也讓我們帶著愛，能受引導到有需要、被關心的人身旁，成為他們的支持、安慰和鼓勵！

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，也要顧別人的事。 腓2:4

又要彼此相顧，激發愛心，勉勵行善。 來10:24

凡有愛心的，都是由神而生，並且認識神。 約壹4:7b